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59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王旭龙琦、邓浩瑜等 14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杭州利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4399%股份，并向重庆益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益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披露了《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包含重组报告书在内的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因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的备考审阅机构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且出具了《审阅报告》（天健审〔2025〕16004 号，以下简称“《备考审阅报告》”），公司对本次交易的相关文件进行了更新，并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

机构和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同时披露了《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修订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相较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披露的重组报告书，重组报告书（修订稿）对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释义均与重组报告书（修订稿）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重组报告书章节	修订说明
证券服务机构及经办人员声明	更新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
释义	更新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及其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的相关表述； 2、更新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及其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的相关表述。
重大风险提示	更新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的相关表述。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1、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的相关表述； 2、更新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及其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的相关表述。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更新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的相关表述。
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更新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的相关表述。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的相关表述。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更新相关内容。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更新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的相关表

	述。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情况。
第十四节 独立董事及相关中介机构的意见	更新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的相关表述。
第十五节 相关中介机构	更新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机构。
第十六节 声明与承诺	更新审计机构及备考审阅机构声明。

除上述补充和修订之外，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表述与格式，对本次交易方案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